



(19) 中華民國智慧財產局

(12) 新型說明書公告本

(11) 證書號數：TW M523734 U

(45) 公告日：中華民國 105 (2016) 年 06 月 11 日

(21) 申請案號：105202009

(22) 申請日：中華民國 105 (2016) 年 02 月 04 日

(51) Int. Cl. : **E04B9/00 (2006.01)**

(71) 申請人：光鈦國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 (TW)

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 305 巷 36 號

(72) 新型創作人：蔡裕豐 (TW)

(74) 代理人：劉箐茹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4 項 圖式數：5 共 11 頁

(54) 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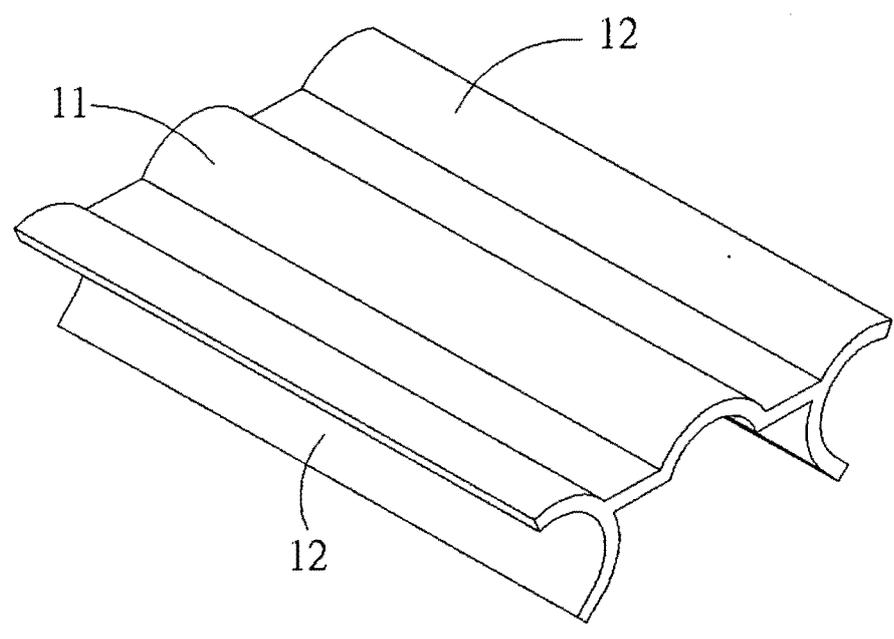
格柵之固定裝置

(57) 摘要

本創作係揭露一種格柵之固定裝置，用以卡合固定一骨架與一格柵，該骨架係包含有一嵌槽，格柵之頂端係設有間隔之二個定位部，二個定位部係嵌入嵌槽並接觸嵌槽之左、右壁面。其中，格柵之固定裝置係包含有一頂抵部及二個翼部，各翼部分別係連接於頂抵部之左、右二側，且二個翼部間之距離係大於等於二個定位部間之距離；格柵之固定裝置可活動性地卡合於二個定位部之間，以透過各翼部分別推頂各定位部來卡掣嵌槽之左、右壁面，且頂抵部係頂抵嵌槽之夾合於左、右壁面之底面。

指定代表圖：

10



符號簡單說明：

10 . . . 格柵之固定裝置

11 . . . 頂抵部

12 . . . 翼部

第1圖

**公告本**

申請日: 105.2.4

IPC分類: E04B 9/00 (2006.01)

【新型摘要】**【中文新型名稱】** 格柵之固定裝置**【中文】**

本創作係揭露一種格柵之固定裝置，用以卡合固定一骨架與一格柵，該骨架係包含有一嵌槽，格柵之頂端係設有間隔之二個定位部，二個定位部係嵌入嵌槽並接觸嵌槽之左、右壁面。其中，格柵之固定裝置係包含有一頂抵部及二個翼部，各翼部分別係連接於頂抵部之左、右二側，且二個翼部間之距離係大於等於二個定位部間之距離；格柵之固定裝置可活動性地卡合於二個定位部之間，以透過各翼部分別推頂各定位部來卡掣嵌槽之左、右壁面，且頂抵部係頂抵嵌槽之夾合於左、右壁面之底面。

【指定代表圖】 第(1)圖。**【代表圖之符號簡單說明】**

10 格柵之固定裝置

11 頂抵部

12 翼部

【新型說明書】

【中文新型名稱】 格柵之固定裝置

【技術領域】

【0001】 本創作是有關於一種格柵之固定裝置，特別是有關於一種可提升格柵與骨架間之固定強度之格柵之固定裝置。

【先前技術】

【0002】 一般格柵的用途很廣泛，例如可安裝於建築物之窗戶或陽台處，提供安全防護、遮陽、採光、通風及採光之作用，也可用於天花板、門窗、外牆、空調系統、機房、廠房、圍籬、橋面護欄、室內裝飾、空間造型等，以達裝飾、美化、安全或節能等目的。

【0003】 當格柵用作於天花板裝飾使用時，大多係利用骨架來卡合固定格柵，進而形成橫直交錯之格柵結構於天花板。習知在固定骨架與格柵時，係利用骨架所設置之嵌槽來提供格柵之頂部嵌合，然而，習知為了方便格柵可較容易地嵌入該骨架之嵌槽，往往會保留預度，讓格柵之頂部可不受阻礙地進入該嵌槽中，但如此一來，格柵將無法確實地與骨架相互卡合固定，因而使該格柵容易受外在因素而脫離於骨架。

【新型內容】

【0004】 有鑑於上述習知技藝之問題，本創作之目的就是在提供一種可提升格柵與骨架間之固定強度之格柵之固定裝置。

【0005】 根據本創作之目的，提出一種格柵之固定裝置，用以卡合固定一骨架與一格柵，骨架係包含有一嵌槽，格柵之頂端係設有間隔之二個

定位部，二個定位部係嵌入嵌槽並接觸嵌槽之左、右壁面。其中，格柵之固定裝置係包含有一頂抵部及二個翼部，各翼部分別係連接於頂抵部之左、右二側，且二個翼部間之距離係大於等於二個定位部間之距離。格柵之固定裝置可活動性地卡合於二個定位部之間，以透過各翼部分別推頂各定位部來卡掣嵌槽之左、右壁面，且頂抵部係頂抵嵌槽之夾合於左、右壁面之底面。

【0006】 較佳地，翼部與定位部可呈相對應之形狀。

【0007】 較佳地，嵌槽之左、右壁面係形成凸壁，且翼部與定位部舉例來說可呈彎弧型，翼部係包覆並推頂定位部之凸弧面，以透過定位部之凹弧面卡合固定嵌槽之凸壁。

【0008】 較佳地，頂抵部舉例來說可呈 Ω 型，其係透過凸起之部份頂抵嵌槽之底面。

【圖式簡單說明】

【0009】

第1圖 為本創作之格柵之固定裝置之實施例之第一示意圖。

第2圖 為本創作之格柵之固定裝置之實施例之第二示意圖。

第3圖 為本創作之格柵之固定裝置之實施例之第三示意圖。

第4圖 為本創作之格柵之固定裝置之實施例之第四示意圖。

第5圖 為本創作之格柵之固定裝置之實施例之第五示意圖。

【實施方式】

【0010】 為利 貴審查員瞭解本創作之技術特徵、內容與優點及其所能達成之功效，茲將本創作配合附圖，並以實施例之表達形式詳細說明如

下，而其中所使用之圖式，其主旨僅為示意及輔助說明書之用，未必為本創作實施後之真實比例與精準配置，故不應就所附之圖式的比例與配置關係解讀、侷限本創作於實際實施上的權利範圍，合先敘明。

【0011】 請參閱第 1 圖至第 5 圖，其分別係為本創作之格柵之固定裝置之實施例之第一示意圖、第二示意圖、第三示意圖、第四示意圖及第五示意圖。如圖所示，本創作之格柵之固定裝置 10 包含有頂抵部 11 及二個翼部 12，各個翼部 12 分別係連接於頂抵部 11 之左、右二側，此格柵之固定裝置 10 可用以加強骨架 20 與格柵 30 間之固定效果，使格柵 30 得以穩固地連接骨架 20。

【0012】 詳細地來說，一般的骨架 20 係包含有嵌槽 21，且一般的格柵 30 之頂端係設有間隔之二個定位部 31，當格柵 30 與骨架 20 連接時，格柵 30 之二個定位部 31 係嵌入於骨架 20 之嵌槽 21 中，且各定位部 31 分別係接觸嵌槽 21 之左、右壁面。為了要增強骨架 20 與格柵 30 間之固定力，可將本創作之格柵之固定裝置 10 卡合於格柵 30 之二個定位部 31 之間，而由於格柵之固定裝置 10 之二個翼部 12 間之距離係大於等於格柵 30 之二個定位部 31 間之距離，因此，在格柵之固定裝置 10 進入至二個定位部 31 間時，格柵之固定裝置 10 之各翼部 12 將分別推頂各定位部 31，使得各定位部 31 可卡掣固定骨架 20 之嵌槽 21 之左、右壁面，而格柵之固定裝置 10 之頂抵部 11 則將頂抵嵌槽 21 之夾合於左、右壁面之底面。

【0013】 在此實施例中，格柵之固定裝置 10 之翼部 12 與格柵 30 之定位部 31 可呈相對應之形狀。進一步地來說，骨架 20 之嵌槽 21 之左、右壁面係形成凸壁之態樣，而翼部 12 與定位部 31 可設計為呈彎弧型；當格柵之固定裝置 10 設置於二個定位部 31 之間時，翼部 12 將會包覆並推頂定位部 31 之凸弧面，讓定位部 31 得以透過其凹弧面卡合固定嵌槽 21 之凸壁，如第 5 圖所示。另外，格柵之固定裝置 10 之頂抵部 11 可設計為呈 Ω 型之態樣，但不以此為限，頂抵部 11 可透過凸起之部份頂抵骨架 20 之嵌槽 21

之底面。

【0014】 綜觀上述，本創作之格柵之固定裝置可設置於格柵之頂端之二個定位部之間，透過格柵之固定裝置可推頂定位部以卡掣骨架之嵌槽之壁面，而且該骨架係可為 V 型障板骨架，藉此更可提升骨架與格柵間之固定強度，由此可見本創作在突破先前之技術下，確實已達到所欲增進之功效，且也非熟悉該項技藝者所易於思及，再者，本創作申請前未曾公開，且其所具之進步性、實用性，顯已符合專利之申請要件，爰依法提出專利申請，懇請 貴局核准本件創作專利申請案，以勵創作，至感德便。

【0015】 以上所述之實施例僅係為說明本創作之技術思想及特點，其目的在使熟習此項技藝之人士能夠瞭解本創作之內容並據以實施，當不能以之限定本創作之專利範圍，即大凡依本創作所揭示之精神所作之均等變化或修飾，仍應涵蓋在本創作之專利範圍內。

【符號說明】

【0016】

10 格柵之固定裝置

11 頂抵部

12 翼部

20 骨架

21 嵌槽

30 格柵

31 定位部

【新型申請專利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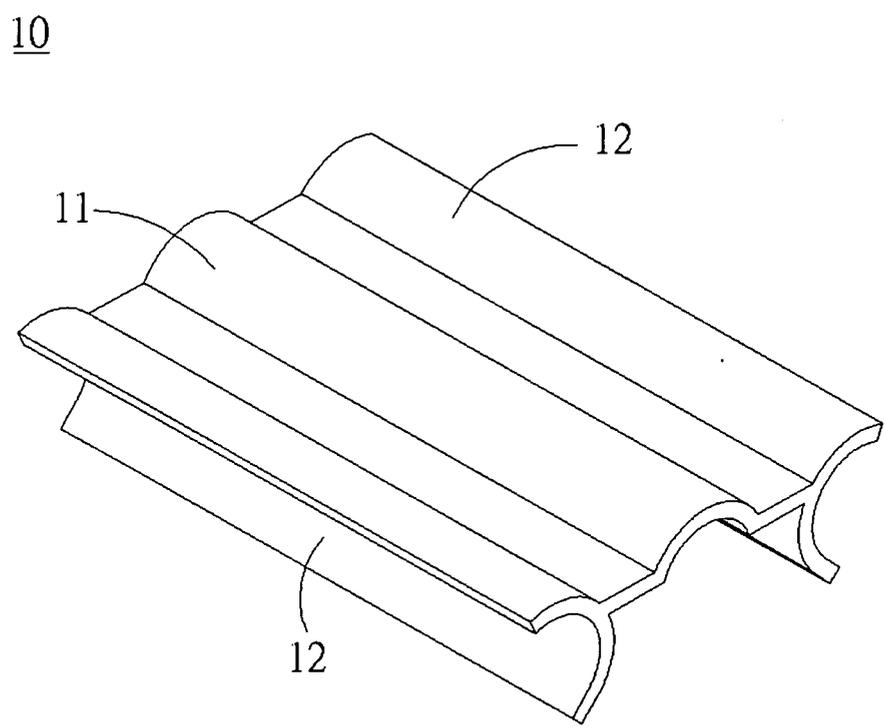
【第1項】一種格柵之固定裝置，用以卡合固定一骨架(20)與一格柵(30)，該骨架(20)係包含有一嵌槽(21)，該格柵(30)之頂端係設有間隔之二個定位部(31)，該二個定位部(31)係嵌入該嵌槽(21)並接觸該嵌槽(21)之左、右壁面；其中，該格柵之固定裝置(10)係包含有一頂抵部(11)及二個翼部(12)，各該翼部(12)分別係連接於該頂抵部(11)之左、右二側，且該二個翼部(12)間之距離係大於等於該二個定位部(31)間之距離；該格柵之固定裝置(10)可活動性地卡合於該二個定位部(31)之間，以透過各該翼部(12)分別推頂各該定位部(31)來卡掣該嵌槽(21)之左、右壁面，且該頂抵部(11)係頂抵該嵌槽(21)之夾合於左、右壁面之底面。

【第2項】如請求項1所述之格柵之固定裝置，其中該翼部(12)與該定位部(31)係相對應之形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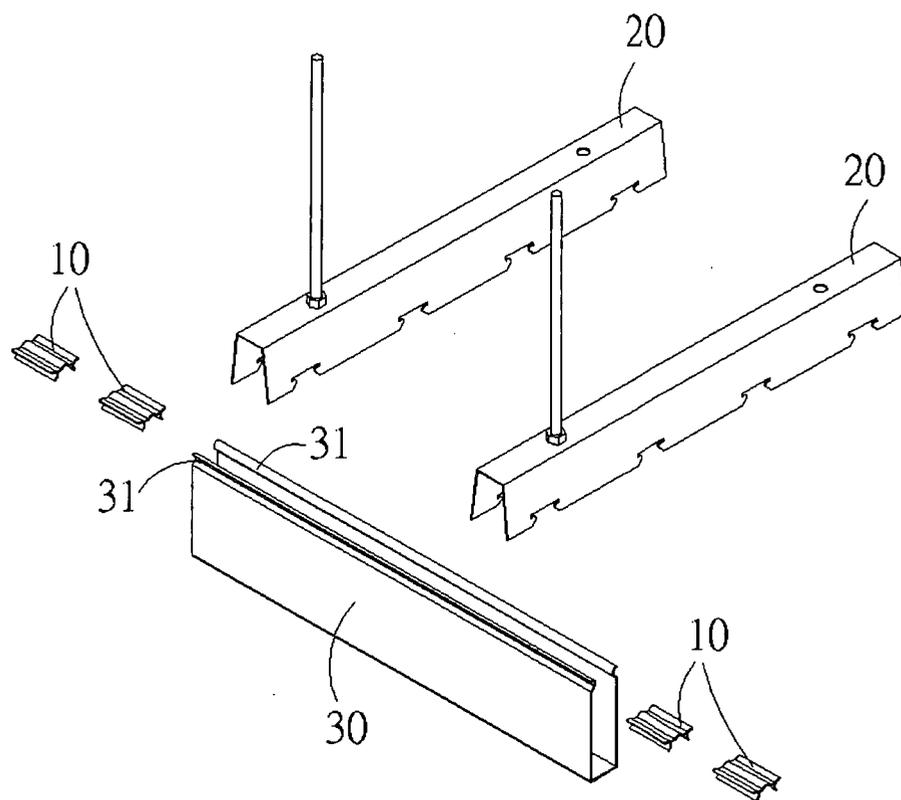
【第3項】如請求項2所述之格柵之固定裝置，其中該嵌槽(21)之左、右壁面係形成凸壁，且該翼部(12)與該定位部(31)係呈彎弧型，該翼部(12)係包覆並推頂該定位部(31)之凸弧面，以透過該定位部(31)之凹弧面卡合固定該嵌槽(21)之凸壁。

【第4項】如請求項3所述之格柵之固定裝置，其中該頂抵部(11)係呈 Ω 型，其係透過凸起之部份頂抵該嵌槽(21)之底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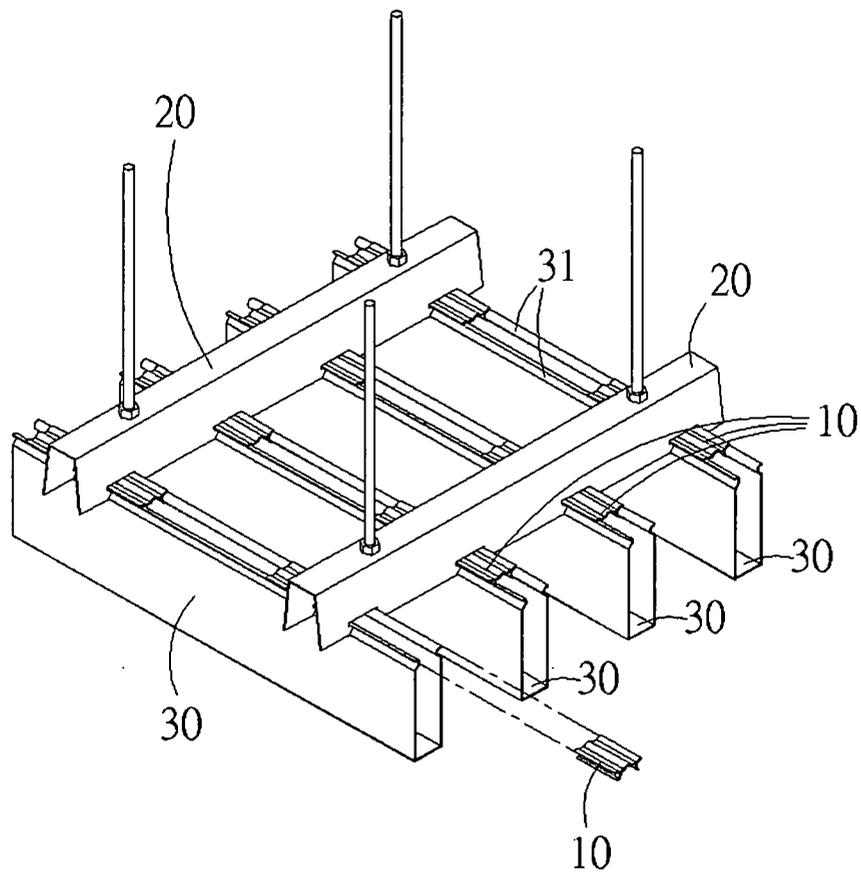
【新型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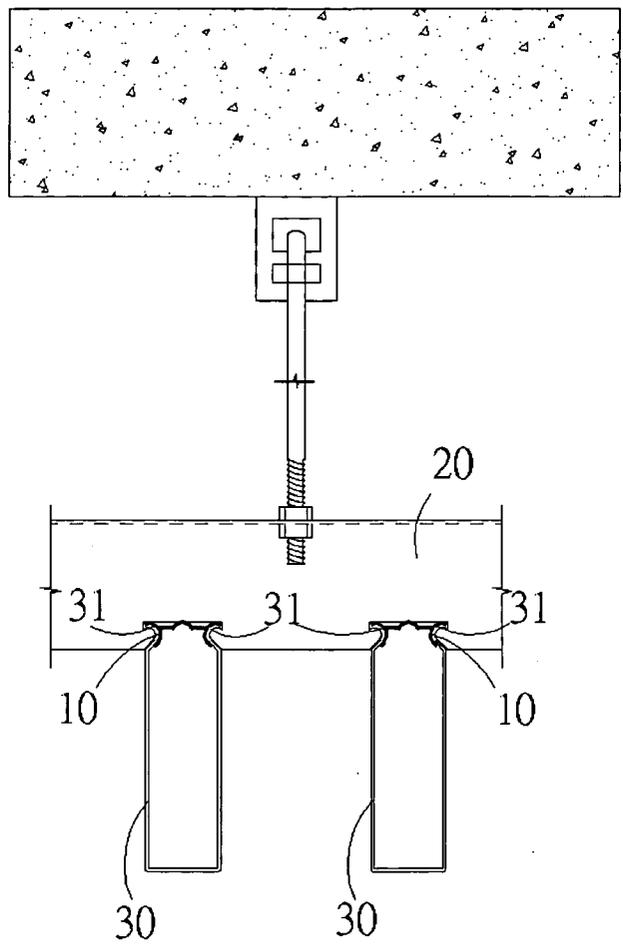
第1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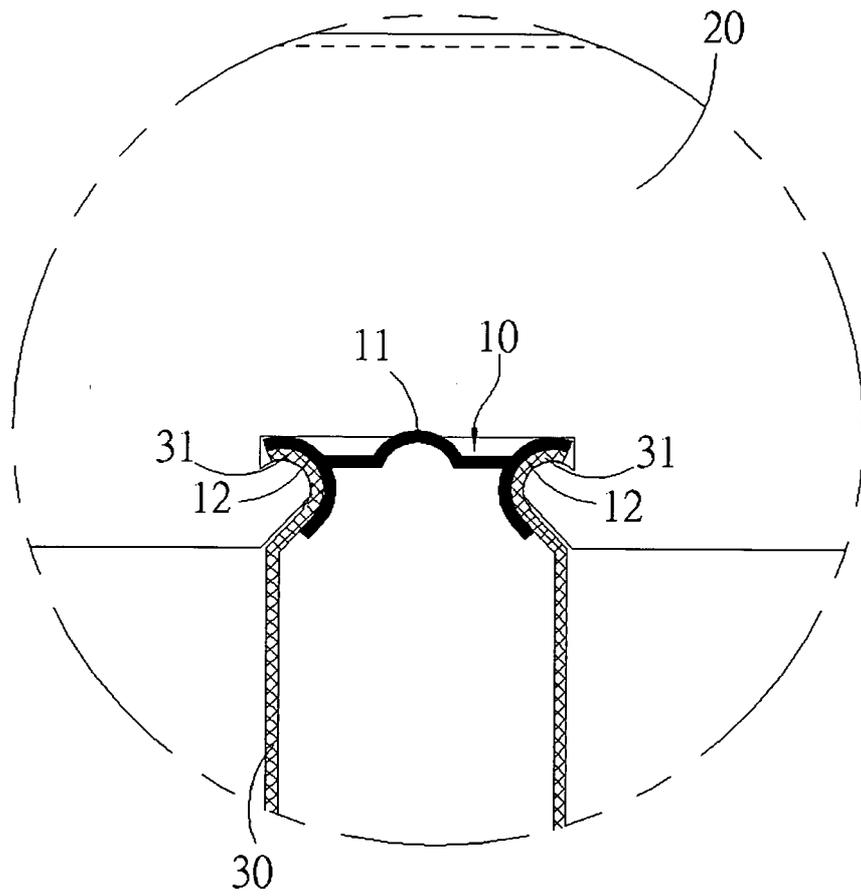
第2圖



第3圖



第4圖



第5圖